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5年11月13日14:00在北京商务区三里河创业园8号楼4楼402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增加了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2日15:00至2015年11月13日15:00的任意时间。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20,082,7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03%。其中：

（一）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20,082,7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03%。

（二）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新育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0,082,709股，同意120,082,7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2. 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4月11日），定价原则为不低于本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鉴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发行数量及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2.17元/股-0.15元/股=12.02元/股。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发行价格=45,029万元/12.02元/股=37,461,732股（取整数）。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3. 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7,461,732股（含37,461,732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29万元（含45,029万元）。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4.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取询价方式确定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实施。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5.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29万元（含45,02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配电设备扩产技改项目	12,748.9
2	核心技术人员激励项目	2,779.95
3	补充流动资金	29,501.12
	合计	45,029.97

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6. 限售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7.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29万元（含45,02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配电设备扩产技改项目	12,748.9
2	核心技术人员激励项目	2,779.95
3	补充流动资金	29,501.12
	合计	45,029.97

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8. 关联股东科锐北方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9. 上市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10. 发行对象为特定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象为张新育、宋明、郭文亮、安志钢、申威、王建、段佩珊、谢朝晖、周卓和及泛安基金。根据发行对象与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以本次发行价格计算，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股份数(股)	认购比例
1	张新育	16,040.06	13,344,476	35.62%
2	宋明	2,434.00	2,024,988	5.41%
3	郭文亮	1,217.00	1,012,479	2.70%
4	安志钢	608.50	506,240	1.35%
5	申威	608.50	506,240	1.35%
6	王建	608.50	506,240	1.35%
7	段佩珊	10,003.74	8,322,579	22.22%
8	谢朝晖	5,000.87	4,161,200	11.11%
9	周卓和	5,000.87	4,161,200	11.11%
10	泛安基金	3,504.96	2,915,940	7.78%
	合计	45,029.00	37,461,732	100.00%

认购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若发行对象认购价格高于本次发行价格，则各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将按照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科锐北方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6. 限售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7.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29万元（含45,02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配电设备扩产技改项目	12,748.9
2	核心技术人员激励项目	2,779.95
3	补充流动资金	29,501.12
	合计	45,029.97

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8. 关联股东科锐北方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9. 上市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10. 发行对象为特定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象为张新育、宋明、郭文亮、安志钢、申威、王建、段佩珊、谢朝晖、周卓和及泛安基金。根据发行对象与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以本次发行价格计算，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股份数(股)	认购比例
1	张新育	16,040.06	13,344,476	35.62%
2	宋明	2,434.00	2,024,988	5.41%
3	郭文亮	1,217.00	1,012,479	2.70%
4	安志钢	608.50	506,240	1.35%
5	申威	608.50	506,240	1.35%
6	王建	608.50	506,240	1.35%
7	段佩珊	10,003.74	8,322,579	22.22%
8	谢朝晖	5,000.87	4,161,200	11.11%
9	周卓和	5,000.87	4,161,200	11.11%
10	泛安基金	3,504.96	2,915,940	7.78%
	合计	45,029.00	37,461,732	100.00%

认购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若发行对象认购价格高于本次发行价格，则各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将按照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科锐北方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6. 限售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7.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29万元（含45,02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配电设备扩产技改项目	12,748.9
2	核心技术人员激励项目	2,779.95
3	补充流动资金	29,501.12
	合计	45,029.97

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8. 关联股东科锐北方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9. 上市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10. 发行对象为特定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象为张新育、宋明、郭文亮、安志钢、申威、王建、段佩珊、谢朝晖、周卓和及泛安基金。根据发行对象与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以本次发行价格计算，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股份数(股)	认购比例
1	张新育	16,040.06	13,344,476	35.62%
2	宋明	2,434.00	2,024,988	5.41%
3	郭文亮	1,217.00	1,012,479	2.70%
4	安志钢	608.50	506,240	1.35%
5	申威	608.50	506,240	1.35%
6	王建	608.50	506,240	1.35%
7	段佩珊	10,003.74	8,322,579	22.22%
8	谢朝晖	5,000.87	4,161,200	11.11%
9	周卓和	5,000.87	4,161,200	11.11%
10	泛安基金	3,504.96	2,915,940	7.78%
	合计	45,029.00	37,461,732	100.00%

认购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若发行对象认购价格高于本次发行价格，则各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将按照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科锐北方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6. 限售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

7.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29万元（含45,02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配电设备扩产技改项目	12,748.9
2	核心技术人员激励项目	2,779.95
3	补充流动资金	29,501.12
	合计	45,029.97

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7,028,000股。同意27,02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